

國立中興大學 115 學年度「教育部博士生獎學金補助計畫」
第一階段初審-學院審查結果推薦表

學院：_____

初審 排序		系所 學位學程	姓名 /學號	年級 (1-3)	審查及推薦意見 (請詳細敘明每位被推薦學生之個別差異性的審查 意見)	初審通過 加碼補助 (請打 V) (*人數上限 詳備註 1)	博一新生 符合學校 補助配合 款第(1)類 之 A (請打 V) (*詳備註 2)	博二： 114 學年 度已獲 學校核定 補助配合 款者 (請打 V)
正 取	備 取							
					1.			
					2.			

*表格依實際需求自行增列

院長：_____

日期：115 年_____月_____日

備註：

- 1.加碼補助：各學院初審通過加碼補助人數至多為各學院初審**推薦正取**人數**二分之一**（依比例核算後四捨五入）。舉例：初審推薦正取 15 名，則加碼補助為正取依序至多 8 名。【加碼補助兩等級之金額依當年度計畫執行率由研發處核算後依行政程序簽陳核定】
- 2.「學校及企業配合款」學校補助第 1 類之 A（每月 1 萬元）：115 學年度博士班一年級新生，於**本校**就讀期間曾獲國科會核定大專學生研究計畫；請各學院檢核博一新生是否具此資格，於該欄位打 V。【不限名額】
- 3.「學校及企業配合款」學校補助第 2 類（每月 5,000 元）：115 學年度博士班一年級新生，經審查**擇優**者；此類核定補助人數**至多**為教育部核定本校名額之 **20%**。
【實際補助**比例**及名單視當年度申請及審查情形於複審會議核定】